

中南民族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以教育部、湖北省教育考试院通知为准)

学校简介

中南民族大学是直属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综合性普通高等学校，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教育部、湖北省、武汉市共建高校，坐落于白云黄鹤的故乡——武汉南湖之滨。学校创建于 1951 年，是新中国成立后最早建立的民族高校之一。建校以来，学校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民族政策，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各项事业获得了快速发展。

学校占地 1550 余亩，校舍面积 110 万余平米。校园内绿树成荫、花香四季，具有浓郁民族特色的现代建筑鳞次栉比，湖光山色与人文景观交相辉映，构成了教学、科研和生活的优美环境。

办学基础稳步夯实。学校现有全日制博士、硕士、本科、预科等各类学生约 30000 人。学校现有 4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25 个学术型一级学科硕士点，23 个专业型硕士点。现有本科招生专业 77 个，涵盖 10 大学科门类。

获批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52 个（国家级 24 个），环境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获得国家级“新工科”项目 4 项、“新农科”项目 5 项、“新文科”项目 4 项，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15 门、教育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2 项。2018 年 1 月，学校入选湖北省“国内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其中民族学、化学和药学 3 个学科入选“国内一

流学科建设学科”。2017年，民族学在教育部学科评估中被评为A类学科；化学、工程学、材料科学3个学科进入ESI学科排名全球前1%。现有教职工2200余人，各类专任教师1400余人，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占60%。引培了国家“杰青”、国家“优青”、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等一批高层次人才。近五年，学校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301项，其中重大重点项目36项；发表CSSCI期刊论文815篇；发表SCI期刊论文1976篇；出版高水平学术专著279部，获批授权发明专利578项，获省部级科研奖励137项；制定中药材艾叶国际标准1项；学报人文社科版连续被认定为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来源期刊、全国中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AMI综合评价核心期刊、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A等级、全国高校社科名刊；学报自科版被认定为全国中文核心期刊、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A等级、中国高校特色科技期刊。

学校影响不断扩大。2012年，学校获批国家级教师教学发展示范中心，是非“985”“211”高校中唯一获批单位；2001年、2006年、2016年，连续三次在教育部本科教学评估中成绩优异。学校与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等65所国外高校和10所港澳台高校建立了校际合作关系，与武汉大学、重庆大学、中央民族大学等数十家国内高校开展联合培养、互访互学等深度合作。

立德树人成效显著。学校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

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等精神，围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主题，大力开展“五个认同”教育，被国务院、国家民委、湖北省、武汉市授予“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单位”“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高校”等称号。多次被湖北省委评为“党建工作先进单位”“先进党委中心组”“先进基层党组织”，连续 19 年被评为湖北省最佳文明单位，连续多年获得教育部、湖北省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奖，涌现出“全国模范教师”“全国师德标兵”“国家民委‘三全育人’模范”“湖北省十佳班主任”“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等一大批优秀师生代表。

进入新时代，启航新征程。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着眼国家战略需求，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围绕“四个服务”办学要求，大力实施“质量立校、学科兴校、人才强校、特色荣校”战略，努力建设国内一流、人民满意的高水平现代化综合大学，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报考指南

2024 年，中南民族大学共有 57 个学术型专业和 30 个专业学位领域招收硕士研究生，热忱欢迎广大学子报考！

一、报考条件

考生报考时须按照国家规定并结合自身状况确定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一)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 4.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考生录取当年入学之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不接受已修满规定学分、申请提前毕业的大学三年级学生报考。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2年(从毕业后到2024年入学之日,下同)或2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二）报名参加以下专业学位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按下列规定执行。

1.报名参加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非法学专业。

（3）我校法律（非法学）专业学位招收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2.报名参加法律（法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报考前所学专业为法学专业（获得法学第二学士学位的人员可报考）。

（3）我校法律（法学）专业学位招收全日制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3.报名参加工商管理、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符合（一）中第1、2、3各项的要求。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符合招生单位相关学业要

求，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获得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后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 工商管理 and 公共管理专业学位仅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三) 加试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中须加试至少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笔试。报考法律硕士（非法学）、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的同等学力考生可以不加试。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在复试中也须加试。

二、推免生报考

我校接收推免生。推免生是指获推荐免试资格并且经我校复试合格的人员。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请考生留意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有关接受推免生文件。

三、专项计划

(一)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考生报考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的考生，除满足普通考生报考条件之外，还需符合该计划的报考要求。2024 年我校“少数民族骨干人才培养计划”重点向理工类、应用型专业倾斜，以录取少数民族考生为主。汉族考生原则上应具有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区域自治地方 3 年以上工作经历。汉族考生录取比例不超过 10%。

（二）会计（MPAcc）不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培养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硕士研究生。

（三）2024 年我校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招生指标不提前分配到具体专业，根据考生报考后初试成绩和学校的录取原则来最终确定各专业的录取人数，具体招生计划参见发布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招生简章。

四、报名程序及注意事项

（一）**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逾期不再补办。

（二）网上报名要求：

1.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每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2.考生报名时只可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

3.考生应按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4.考生要如实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

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招生单位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5.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

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网上确认时提交认证报告进行核验。

6.符合规定条件并申请享受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及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报考点对相关考生资格进行初审，招生单位在复试（含调剂）前进行复审。

7.“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生以考生报名时填报确认的信息为准。

8.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含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

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复试前须向招生单位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进行复核。

9.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并选择报考点。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0.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含初试和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1.考生网上报名成功后，应通过定期查阅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招生单位官方网站等方式，主动了解网上确认、考试安排等注意事项，积极配合完成相关工作。

（三）网上确认要求

1.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考生网上确认时应积极配合报考点，根据核验工作需要，按要求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等相关补充材料，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

3.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5.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五、考试科目及考试大纲

(一)考试科目:见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中南民族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考试科目设置及参考书目一览表》。

(二)2024 年我校初试自命题科目的考试大纲(考试内容范围说明)公布在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请考生自行下载使用。

六、学习方式、学制、学费及奖助学金

(一)学习方式:全日制各个专业研究生,必须全脱产在校学习;非全日制研究生可以在从事其他职业或社会实践的同时,非脱产学习。原则上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二) 学制

1.全日制学术型各专业学制均为 3 年。

2.全日制专业学位中除英语笔译学制为 2 年,其他专业学制均为 3 年。

3.非全日制工商管理、非全日制公共管理学制 2 年,非全日制法律(法学)和法律(非法学)、非全日制小学教育学制 3 年,基本修业年限执行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

(三) 学费: 所有录取考生均需缴纳学费。

1.纳入国家计划的全日制学术型研究生和部分专业学位研究生,学费一般为 8000 元/年。

2.全日制金融、农业管理、法律（法学）、法律（非法学）、社会工作、英语笔译、汉语国际教育、新闻与传播、艺术（音乐、舞蹈、美术与书法、设计）、应用统计专业学位学费为 10000 元/年。

3.全日制会计（MPAcc）学费为 18000 元/年。

4.非全日制法律（法学）和法律（非法学）学费为 12000 元/年。

5.非全日制小学教育学费为 15000 元/年。

6.非全日制公共管理学费为 22500 元/年。

7.非全日制工商管理学费为 30000 元/年。

此收费标准从 2024 年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开始执行。实际收费标准以财务处网站招生当年的收费目录清单内容为准。

（四）奖助学金：我校设立了学业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并加大了“三助”岗位津贴力度。

1.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

等级	比例	奖励标准（元/人·年）
一等奖学金	20%	8000
二等奖学金	40%	5000
三等奖学金	40%	3000

2.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20000 元。

3.国家助学金奖励标准为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

特别说明：最终以国家和我校实际奖助政策为准。

七、其他事项

（一）在整个招生过程中及入学后，学校将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多次审查，对不符合规定和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二）学校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培训班，不与任何培训机构合作、不委托任何培训机构开展考试辅导与培训。学校不提供历年考题。

（三）考生须随时关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信息，熟悉招生考试政策规定及注意事项，以免影响报考。

（四）特别说明：2024 年硕士研究生的报考条件、网报时间、考试时间等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公布的招考公告为准。2024 年实际招生人数以最终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以上信息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则以调整后的相关规定为准。

通讯地址：武汉市洪山区民族大道 182 号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67843396/2123

网址：<http://www.scuec.edu.cn/yjsy/>

邮政编码：430074

中南民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3 年 9 月